

復活期第二主日

伯前 1:3-9

讀經一 宗 2:42-47

讀經二 伯前 1:3-9

福音 若 20:19-31

## 釋義

伯多祿接受了耶穌的委託，管理教會，成為宗徒之長，教會的第一任教宗。所以他雖身在羅馬，也特別寫信給小亞細亞一帶的教會團體（1:1），教訓、規勸和鼓勵當地教會，關心之情，流露於字裏行間。

首先，伯多祿為團體的信眾祝福，祈求上主藉耶穌基督的聖死給予信眾平安（2），憑藉信眾深信耶穌基督的聖死，可以得到靈魂的救恩（9），這救恩是源遠流長的，有不少先知聖賢曾經尋求和考究過（10）。

像保祿的書信一樣，開始的時候，伯多祿說明自己是耶穌的宗徒，但沒有指出自己更高的身份——耶穌所委任的宗徒之長的職務，表示他寫信不是以長上的身份，而是出於關懷。他由衷的讚美天主聖三（1:2,3），並明確的指出耶穌基督是出於天主，也是我們的主（3）。耶穌的死，是因為「天主無限的仁慈」（3），將猶太人及外邦人聯合起來，因為只要相信基督是主，人便成為在基督內的身體，可以帶來人們靈魂上的新生命——「重生」（3）。人因而得到「充滿生命的希望」（3），這希望是指向未來的，是光輝之途，與當時猶太主義所提倡的絕望相反。

伯多祿所言的「生命的希望」，是可以得到未來的「不壞、無瑕、不朽的產業」（4），亦即是永恆的，純潔的，始終不變的、永遠的生命，猶如上主對亞巴郎的許諾（參創 12:7），也如瑪竇福音所說的財寶（瑪 6:20）是在天國的，所以是可永久保存的。要獲得這一切一切都靠我們的信德（5）。但上主首先以全能的力量，主動地把祂的「聖子從死者中復活」（3），這就是信徒有「天主大能的保護」（5）的表示，亦是使信徒可以在末世的審判中，得到那永恆的財寶——「救恩」的保證。因此，信徒的「歡欣」（6），是指向未來的喜悅，是回應「末世出現的救恩」（5）的。不過，我們現在祇是一塊正被雕琢中的玉，要受各種考驗，即伯多祿所說的「現在暫時在各種磨煉中受苦」（6），因為「玉不琢，不成器」，經歷煉的信德因而更堅固。那麼在末日，即「耶穌基督顯現時」，我們便可以分享天主的恩賜——「稱讚、光榮和尊敬」（7）。

當時的信友們並「沒有見過耶穌……還是信祂」

(8)，顯示他們的信德是經得起考驗的，所以伯多祿讚揚他們比「黃金更有價值」(7)，因為黃金可以消失，他們的信德卻沒有消失。信友要因此而得到「靈魂的救恩」(9)，即上述的「不壞、無瑕、不朽的產業」(4)。

## 生活實踐

生命是多采多姿的，猶如上山下坡，起伏不定，時而幸福，時而失落。在快樂時，不要忘記這是上主的恩賜，亦請不要忘記這時應感謝上主。

一時間的不如意，人多時會長嗟短歎，怨天尤人，以為上主對自己不公平，失去對上主信賴，離棄上主。我們忘記了，這些只是暫時的苦楚，是為激勵我們對上主加強信心。我們更應懷著希望，相信祂是在為我們準備未來的福樂。猶如伯多祿今天的教訓，「少少苦楚等於激勵」，是磨煉我們對上主的信心，加深對祂的愛。

本主日各篇讀經都是圍繞著信仰的成長這個主題。讀經一取自宗徒大事錄，記述聖神降臨催生的新興教會信仰團體的生活，所描繪的是一幅理想的基督徒團體生活的圖畫：有宗徒的訓導，教友和諧團結財物共享的團體生活，和一同參與禮儀的宗教生活。作者所強調的是這種生活必須建基於信仰，而團體的信仰也必須不斷成長。第三篇讀經選自若望福音，是關於復活的耶穌顯現給門徒的故事，暗示個別基督徒信仰的成長，由聖神親自帶領和保護，就如聖神引導和保護教會一樣。讀經二也和福音一樣，著眼於個別教友的信仰成長。雖然伯多祿的訓言，是直接針對他那個時代的初期教會的教友，但是他的道理放諸四海皆準，對於踏入第三個千禧年的今日的教友也適用。